

遂昌县水利局文件

遂水利发〔2021〕131号

遂昌县水利局关于遂昌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 第93号提案的答复

周芸委员：

您在县政协九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解决南溪水坝噪声污染问题的建议》已转由我局办理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县水利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根据安排，现就相关事项答复如下：

南溪移动公司段翻板坝兴建于2003年，建设该翻板坝的主要目的是形成固定水面，改善南溪河道水景观，提升城市品位。同时，翻板坝蓄水后形成的水面也起到了调节改善周边“小气候”的作用。2010年以来，因房地产开发、南门路建设、南门污水管改

造等项目施工需要曾多次开启翻板门，在这期间，周边群众反响强烈，要求翻板坝恢复蓄水，发挥其水景观与纳凉的功能。当前，通过南门路改建项目沿河建成了景观绿道、廊亭、长椅等便民设施，翻板坝上游形成的水面成为了一道美丽的风景线，区域内城市品位有了较大提升。

您建议中提到的因水流落差大而产生的冲击声扰民问题，我局邀请了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了声音分贝测试，也多次组织相关专家对堰坝水声问题进行研究，目前尚无可借鉴的成熟措施。下一步，我们将充分吸收您在提案中的建议，在后续的堰坝布设与建设中更加注重水声方面的考虑，努力改善堰边群众生活环境。

再次感谢您对河道建设的关心与支持，还请继续多提宝贵建议。

联系人：涂麟兴 联系电话：8520112

遂昌县水利局

2021年8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遂昌县水利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
